

社團法人台灣植物分類學會
第五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9 月 21 日（星期日）早上十時

地點：林業試驗所森林研究大樓（台北市中正區三元街 67 號）8 樓會議室

主持人：劉和義

出席理事：陳志雄、江友中(請假)、許再文(請假)、胡哲明(請假)、鍾國芳、呂碧鳳、許秋容、劉以誠、
曾彥學、彭鏡毅(請假)、蘇夢淮、張和明(請假)、謝宗欣(請假)、王俊能

出席監事：王震哲、邱文良、金恆鑣(請假)、潘富俊、黃玲瓏(請假)

列席：趙怡姍、蘇琦玲

紀錄：李麗秀

一、會議開始

【主席宣佈理事應出席 15 人，實際出席 9 人；監事應出席 5 人，實際出席 3 人】

二、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及臨時動議	案由	決議	執行狀況
提案一	審定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後新申請加入之會員資格。	修正部分個人資料後通過。	依決議辦理。
臨時動議一	為提升植物分類領域之專業人士在就業市場的就職優勢，提請本學會推動成立非官方版之植物辨識能力考核鑑定的認證制度	初期將先組成工作推動小組，成員包括：呂碧鳳(負責法規面之查詢)、胡哲明(負責植物分類領域)、鍾國芳(負責植物分類領域及台大實驗林場域協調)、曾彥學(負責植物分類領域及中興大學實驗林場域協調)。請推動小組草擬認證制度的考核規範內容與所需之經費，該植物辨識認證考核制度可配合植物分類研習營進行辦理。	依決議辦理。
臨時動議二	提請設立『植物分類傑出研究獎』，頒給給目前植物分類領域之傑出人士。	委請江友中理事參考『中華植物學會新秀獎作業要點』，提出本研究獎之遴選辦法及審查程序。	提請本次會議提案十一討論。

三、討論提案

提案一：審定本會第五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後新申請加入之會員資格。

說明：計有黃郁嵐等27位申請加入為普通會員。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修正部份個人資料後通過。

提案二：本會104年度收支預算案（自104年01月01日至12月31日止）。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本會104年度工作計畫案草案初擬，提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會104年度年會暨研討會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104年度年會暨研討會預定於104年3月初舉行。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訂於104年3月14日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委由秘書處籌辦。

提案五：終身貢獻獎與名譽會員人選推薦，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會章程第七條第二項，名譽會員為對生物或對本會有特殊貢獻，經理事會提出會員大會通過者。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審議方法改為經由各理監事提出終身貢獻獎候選名單後，送交理事長再由理事長詢問3~7位榮譽會員意見後，提下一次理監事會議討論。

提案六：推動野生植物保育法，提請討論。

說明：林務局未將野生植物保育法相關計劃列入去年度與本年度之計劃，如何持續發展，提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請理事長瞭解情況後，再行提案討論。

提案七：舉辦學會2014年戶外研習活動-「南投蓮華池，分類研習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參見，時間及地點另議。

提案人:陳志雄

決議：研習時間訂定104年4月11日~12日，參加人數及講師部份請陳志雄老師再行確認與邀請，

於下次理監事會再行討論。活動期間敬請各位理監事儘量協助參與。

提案八：依照學會章程第14條規定「...，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二年，其額數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提請討論。

說明：學會會員已超過300人，是否需擬訂相關辦法。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暫不辦理。

提案九：「補助會員出國從事植物分類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1.第四條：「...連同論文研究計畫書寄送本會申請，...」；歷年多位申請者所提交的非「論文」研究計畫書。近年幾位如實繳交論文研究計畫書之申請者因研究目的不符而無法通過申請。

2.第六條第2項：每年總補助金額以學會當年度總預算之 25% 為原則。去年學會將年度預算由 50 萬降為20萬，使補助金額上限降為5萬。

3.第七條第2項：...標本之照片 (1600x1200 pixels以上)...。以現今之標準來說該條件略低。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第七條第2項：...標本之照片 (1600x1200 pixels以上)...。改為：第七條第2項：...標本之照片 (3200x2400 pixels以上)...

提案十：有關於學會行政管理費為6%一事，是否有需要修正，提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行政管理費以6%原則，視各個計劃情形，由理事長調整比例。

提案十一：『台灣植物分類學會傑出年輕學者獎設置與實施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會103年3月15日第5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中臨時動議二辦理。

提案人:秘書處

決議：分為二種審查辦法；一為台灣植物分類學會研究傑出獎設置與實施辦法，二為台灣植物分類學會傑出年輕學者獎設置與實施辦法，二種辦法細項修正後通過。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